



环境法学系列专著
陈泉生 主编

B

ASIC THEORY OF
ENVIRONMENTAL LAW

环境法学基本理论

陈泉生 等著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环境法学系列专著
陈泉生 主编

**BASIC THEORY OF
ENVIRONMENTAL LAW**
环境法学基本理论

陈泉生 郑艺群 周晖 朱爱明 著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环境法学基本理论/陈泉生等著. —北京: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2004. 9

(环境法学系列专著)

ISBN 7-80163-965-0

I . 环… II . 陈… III . 环境保护法—法的理论
IV . D912.6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97952 号

出版发行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100062 北京崇文区广渠门内大街 16 号)
网 址: <http://www.cesp.cn>
电子信箱: jinhuach@126.com

印 刷 北京联华印刷厂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版 次 2004 年 9 月第一版 2004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19.5
印 数 1—5000
字 数 480 千字
定 价 45.00 元

【版权所有, 请勿复印、转载, 违者必究】

如有缺页、破损、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回本社更换



作者简介

陈泉生教授，博士生导师，福州大学法学院院长，中国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福建省政府法律顾问，1995年入选“百千万人才工程”，1997年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从事环境法学研究近20年，迄今已公开发表科研成果近四百万字（学术专著、译著十多部，论文近三百篇），其中在《中国社会科学》、《法学研究》、《中国法学》等国家权威刊物发表高水平论文三十多篇，主编两套系列专著：《生态与法律专题研究丛书》和《环境法学系列专著》。主持过十多项国家及省部级科研项目，以上课题成果获省部级及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十多项。

SPN67110

内容简介

本书以环境法学基本理论涉及的各个问题作为论述对象，其以法律生态化的理念向传统法学理论发起全面挑战，提出一整套全新的符合21世纪环境时代要求的环境法学基本理论，并在此基础上架构环境法理论体系，系统论述了这一领域的最新发展和前沿理论问题。全书分为上、中、下三篇，共18章。上篇：环境法的基本问题，依次论述了环境危机与环境保护、环境法的历史发展、环境法的概念及其特征、环境法的体系、环境法的基本原则、环境法学的基本问题等；中篇：环境法的基本理念，分别对环境法的基本理念、环境法的指导思想、环境法律观念、环境法的价值取向等进行了专题研究；下篇：环境法理论体系，依次探讨了环境侵害与环境法理论的发展、宪法理论的拓展、环境法理论的完善、行政法理论的更改、民法理论的补充、刑法理论的深化、诉讼法理论的更新、科技法理论的调整等问题。

善待自然，
善待他人，
就是善待自己。

——主编谨识

出版说明

现代科技和经济的迅猛发展，在给人类物质生活带来空前繁荣的同时，也给人类带来前所未有的灾害，不仅造成资源的枯竭和生态的破坏，甚至危及人类的生存和发展。其状况之严重已引起举世之关注。多年来各国法学专家、学者为解决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进行了艰苦的努力，从而使环境法成为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发展最快的法律部门之一。可见，环境法作为一门新兴的部门法，是伴随着环境问题的产生而逐步发展起来的，究其目的乃是人类为了应对自工业革命以来不断升级的环境危机，弥合人与自然关系日趋紧张的态势而设计的用以调整人与自然关系的法律机制。其间环境法经历了产生、发展和不断成熟等阶段。环境法的每一次跃进，无不与时代之发展、社会之变革休戚相关。环境法在当代进一步兴盛的趋向也正是以生物时代、环境时代和信息时代的到来作为其不断成熟的时代背景。

我国是一个发展中的国家，目前正面临着发展经济和保护环境的双重任务。然而我国的环境法制建设和环境法学研究起步较晚，亟需拓展研究的视角，加强深入的理论研究。因此，出版一套环境法学系列专著，介绍这一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探究这一学科的前沿理论问题，以及为适应 21 世纪环境时代要求所进行的制度上的设计和创新，已成为中国环境法学界的当务之急。

有鉴于此，本系列专著以基础理论研究为依托，以可持续发展为出发点，对建立在人本主义基础上的现行环境法学理论进行全面反思，提出一整套全新的符合 21 世纪环境时代要求的环境法学理论体系：生态主义的环境法指导思想、生态本位的环境法律观念、

当代人与后代人和人与自然的环境法价值取向等。并在此基础上对各部门法有关环境保护规定进行整合。由于这是个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交叉的研究领域和边缘的研究领域，其不仅涉猎学科甚广，诸如生态学、环境科学、哲学、伦理学、经济学、人类学、社会学、法学等。而且仅法学就涉及宪法、行政法、民法、刑法、诉讼法、国际法、科技法等众多部门法的整合，此外就环境法学本身亦包括环境法学基本理论、国际环境法学、自然资源法学、比较环境法学、环境侵权法学等分支学科。它既是对各传统部门法的扬弃和整合，也是对传统法学理论的超越和创新，为此它具有相当大的难度。它要求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以法津生态化的理念，对现行环境法津进行全面的评价，并按照 21 世纪环境时代的要求进行环境法津制度的创新。

在这个全新的研究领域里，应用传统的法学研究方法，对现有的法津概念和条文进行注解和诠释，已无能为力，需要运用创新的研究方法，即一方面必须对传统法津的思维方式作出超越；另一方面还必须在前人尚未涉足的领域进行创新拓荒，提出颇具高度创见性、前瞻性的理论，比如提出应以“人类和生态共同利益”为中心的生态主义作为 21 世纪环境时代的法津思想，确认自然界存在的价值性；指出 21 世纪环境时代法津的三大基本价值“秩序、公平、自由”，应由人与人的社会秩序向人与自然的生态秩序扩展，由代内公平向代际公平迈进，由发展经济的绝对自由向相对自由推移和对个人价值的承认向对其他生命物种价值的承认拓展；并主张将可持续发展、环境秩序、环境安全、环境正义等作为环境法的基本理念；及由此提出法津研究方法的生态化、人与自然关系的契约化、法津主体标准的多元化、集团诉讼的扩张、生命共同体等重要观点。而且还要以实证法的形式对人与生态之间的新型关系予以体现和确认，以期为我国环境法学的发展提供充分的理论支持，从而促进整个法学的不断进步和完善。

本系列专著作为国家“十五”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环境法学基础理论创新研究”的最终成果，是我国第一套自成体系的环境法

学系列专著。其系福州大学法学院环境法学术团队通力合作，潜心研究的成果。福州大学法学院环境法学科点创立于 1990 年代，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民主法制建设对法律人才的渴求，特别是我国环境保护事业发展的需要，教学和科研规模有了长足的发展，现有在校硕士研究生 85 人，初步建立了独具特色的环境法教学、科研与咨询中心。目前福州大学法学院环境法学科点已形成并保持一个阵容齐整，结构合理，后劲充足，学术思想活跃，能够把握学科发展前沿，教学科研水平较高的学术队伍，并拥有环境法学基本理论、比较环境法学、国际环境法学、自然资源法学、可持续发展法等在国内具有相当优势的研究方向。目前正承担一批国际、国家和省部级重大课题，近五年发表了颇具相当学术价值的专著、论文和教材，获得了十多项省部级优秀成果奖，培养了大批环境法高级专门人才，教学成绩和科研成果十分突出，已成为我国目前规模较大、教师人数较多，专门从事环境法教学和研究的基地。

作为本系列专著主编的陈泉生教授，系福州大学法学院环境法的学科带头人，博士生导师，中国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其从事该领域研究近 20 年，迄今已公开发表科研成果近四百万字（学术专著、译著十多部，论文近三百篇），其中在《中国社会科学》《法学研究》《中国法学》等国家权威刊物发表高水平论文三十多篇，主编二套系列专著：《生态与法律专题研究丛书》和《环境法学系列专著》。主持过十多项国家及省部级科研项目，以上课题成果获省部级及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十多项，并受到同行专家的高度评价。如我国著名法学家、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生导师王家福教授在其课题成果作鉴定时指出：“这是具有相当高学术价值的优秀专著，是我国走到国际同类研究前沿的可持续发展法律的开拓性力作，达到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鉴定的一级水平。”又如，我国著名法学家、北京大学博士生导师罗豪才教授在其课题成果作鉴定时指出：“该课题成果居法学前沿，理论前提科学，概念清楚，逻辑严谨，资料翔实，具有开拓性、创新性和时代性，建议评为一级。”1997 年，国务院为表彰陈泉生教授为发展我国社会

科学事业做出的突出贡献，特决定发给政府特殊津贴。同时，陈東生教授还多次应邀出访日本、澳大利亚等国就环境法进行讲学和开展学术交流，并多次参加环境法国际学术研讨会，作专题演讲，受到国际同行的好评，在国际该领域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本系列专著的作者均为福州大学法学院具有高级职称的中青年学者，对环境法学的理论探讨和对环境问题的现实研究都有长期成果积累和动态跟踪的基础，并都具有相当的科研能力，均出版过法学著作，且发表过颇具影响的论文。

本系列专著对 21 世纪法学发展的意义十分深远，不仅以其顺应 21 世纪环境时代潮流的进步性在与传统法律原理抗争，从而揭示了 21 世纪法制发展的基本方向，而且还为传统法学注入了新的生命力。为法学研究的创新和发展提供了充分的理论支持。我国著名法理学专家、北京大学博士生导师沈宗灵教授曾敏锐地指出：“如果自然物的权利得以在环境法学上确立，那么它将不只是环境法学的问题，它将为此而改变或取代部门法以及传统的法哲学理论¹。”而且，本系列专著还在占有大量第一手资料和翔实信息的基础上，从更为广阔的视野去探究生态与法律的关系，其不仅将为建构一个全新的符合 21 世纪环境法学体系探索出新的思路，也将为实践中解决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提供切实可行的方案。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2004.8

¹ 转引自汪劲：《论现代西方环境权益理论中的若干新理念》，载《中外法学》1999 年第 4 期。

前　　言

环境法学基本理论是法理学和环境科学相结合的边缘性和交叉性新兴研究领域，主要侧重于对环境法学的前沿理论作全面、系统和深入的研究，以便为我国环境保护法的制定与实施提供理论指导，促进具有中国特色的环境法制建设与发展。其处于环境法领域的奠基地位，是环境法研究得以长足发展的重要领域。其主要内容包括：环境法的概念、特征、产生的背景和发展的规律；环境法的目的、作用和调整的机制；环境法的体系和基本原则；环境法学的基本问题；可持续发展、环境安全、环境秩序、环境正义、环境民主等环境法的基本理念；环境法理论体系的架构及其与其他部门法的关系等。

本书以环境法学基本理论涉及的各个问题作为论述的对象，其以法律生态化的理念向传统法学理论发起全面的挑战，提出一整套全新的符合 21 世纪环境时代要求的环境法学基本理论，并在此基础上架构环境法理论体系，系统论述了这一领域的最新发展和前沿理论问题。

全书分为上、中、下三篇，共 18 章，五十余万字。上篇：环境法的基本问题，依次论述了环境危机与环境保护、环境法的历史发展、环境法的概念及其特征、环境法的体系、环境法的基本原则、环境法学的基本问题等；中篇：环境法的基本理念，分别对环境法的基本理念、环境法的指导思想、环境法律观念、环境法的价值取向等进行了专题研究；下篇：环境法理论体系，依次探讨了环境侵害与环境法理论的发展、宪法理论的拓展、环境法理论的完善、行政法理论的改造、民法理论的补充、刑法理论的深化、诉讼法理论



的更新、科技法理论的调整等问题。

本书的基本构思和编写大纲由陈泉生确定，并在陈泉生的指导下完成全部书稿。第1章和第2章由陈泉生和郑艺群撰写，第3章和第4章由陈泉生和朱爱明撰写，第5章由陈泉生和周辉撰写，第6章第1节由朱爱明和陈泉生撰写，第2节和第3节由郑艺群和陈泉生撰写，第7章由周辉和陈泉生撰写，第8章、第9章、第10章由陈泉生撰写，第11章由陈泉生和周辉撰写，第12章、第13章、第14章、第15章、第16章、第17章和第18章由陈泉生撰写，全书由陈泉生统稿。本书的撰写和出版得到国家“十五”社会科学基金以及福建省“十五”社会科学基金的资助，还得到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以及陈金华编辑的鼎力相助，特此致谢！

本书之撰写，作者虽已尽心竭力，但限于学识素养，错误疏漏在所难免，敬祈各位专家同仁不吝赐教，作者将不胜感幸！

陈泉生 郑艺群 周辉 朱爱明
于2004年6月

目 录

上篇 环境法的基本问题

第1章 环境危机与环境保护	3
第1节 环境及其结构和生态基本规律	3
第2节 环境危机	16
第3节 环境保护	54
第2章 环境法的历史发展	78
第1节 各时期环境法发展概况	78
第2节 各国环境法发展概况	85
第3节 我国环境法发展概况	97
第3章 环境法的概念及其特征	103
第1节 环境法的概念	103
第2节 环境法的特征	107
第3节 环境法的目的和作用	110
第4节 环境法律关系	115
第4章 环境法的体系	119
第1节 宪法关于环境保护的规定	119
第2节 综合性环境基本法	122
第3节 单行性专门环境立法	126
第4节 环境标准	127
第5节 其他相关部门法关于环境保护的规定	129
第6节 国际条约中的环境保护规定	131
第7节 环境保护的法律解释	133

第5章 环境法的基本原则	134
第1节 环境保护同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相协调原则	134
第2节 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原则	139
第3节 全面规划、合理利用自然资源原则	143
第4节 环境责任原则	144
第5节 国家干预原则	152
第6节 环境民主原则	157
第6章 环境法学的基本问题	163
第1节 环境法学的概念及其研究对象	163
第2节 环境法学的研究方法	168
第3节 环境法学的历史发展	180

中篇 环境法的基本理念

viii

第7章 环境法的基本理念	203
第1节 可持续发展理念	203
第2节 环境秩序理念	206
第3节 环境安全理念	210
第4节 环境正义理念	213
第8章 环境法的指导思想——生态主义	218
第1节 传统法的指导思想——个人主义和团体主义	218
第2节 环境法的指导思想——生态主义	224
第9章 环境法律观念——生态本位	238
第1节 传统法律观念——权利本位和社会本位	238
第2节 环境法律观念——生态本位	241
第10章 环境法的价值取向——当代人与后代人、人与自然	249
第1节 传统法的价值取向——当代人	249
第2节 环境法的价值取向——当代人与后代人、人与自然	251

下篇 环境法的理论体系

第 11 章 环境侵害与环境法理论的发展	269
第 1 节 环境侵害的概念	269
第 2 节 环境侵害的特性与环境法理论的发展	276
第 12 章 宪法理论的拓展	282
第 1 节 确立可持续发展的宪法地位	282
第 2 节 创设环境权	302
第 3 节 确认环境资源的公平享用	333
第 4 节 规定尊重其他生命物种的生存权利	346
第 13 章 环境法理论的完善	363
第 1 节 环境立法体例的完善	363
第 2 节 环境权利体系的建立	365
第 3 节 环境法理论基础的确立	372
第 14 章 行政法理论的改造	390
第 1 节 环境行政作用的扩大	390
第 2 节 行政损失补偿理论的酌采	433
第 3 节 环境侵害的行政救济	437
第 15 章 民法理论的补充	448
第 1 节 所有权的多元化	448
第 2 节 契约自由的新型化	452
第 3 节 民事责任的多样化	456
第 4 节 共同危险责任的勃兴	478
第 5 节 因果关系理论的调整	488
第 6 节 诉讼时效理论的修正	501
第 7 节 环境侵害的民事救济	505
第 16 章 刑法理论的深化	508
第 1 节 环境侵害的刑事立法	508
第 2 节 危害环境罪的构成要件	512

第3节	刑事违法性理论的开拓	525
第4节	犯罪因果关系论的重构	527
第5节	环境侵害的刑事处罚	528
第17章	诉讼法理论的更新	533
第1节	起诉资格的放宽	533
第2节	被诉对象的扩大	554
第3节	诉讼费用预付方式的改进	555
第4节	集团诉讼的扩张	557
第18章	科技法理论的调整	561
第1节	科学技术的双重作用	561
第2节	科技法理论的调整	564
参考文献	572	
后记	从善之旅——我的学术生涯	588

x

ASIC THEORY OF
ENVIRONMENTAL LAW

3

上 篇

环境法的基本问题